

证券代码：838181

证券简称：芯哲科技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上海芯哲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03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沈金龙
5. 会议主持人：沈金龙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合法合规。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352,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3 人，董事姜永林、周锦亮因工作原因缺席（如适用）；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任翀因工作原因缺席（如适用）；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筹办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考虑，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筹办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宜，包括以下事项：

- (1) 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法定代表人商讨本次重

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方案，并对具体方案及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筹办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安排有关的事宜；

(2) 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法定代表人起草、修改、签署并向有关监管部门提交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所有必要文件；

(3) 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法定代表人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所有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必要手续。

(4) 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必须的其他有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352,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芯哲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352,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芯哲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352,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 挂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关联股东上海千亿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与上海芯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芯哲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芯哲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0 日